

证券代码：838993

证券简称：精深科技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厦门精深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6月1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厦门市集美区鱼福二里409号201单元厦门精深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6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刘力松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力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刘力松先生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刘力松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总经理任期已届满，经董事会提名，聘任刘力松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黄秀梅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已届满，经董事会提名，聘任黄秀梅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向炜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已届满，经董事会提名，聘任向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庄思雅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已届满，经董事会提名，任命庄思雅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黄秀梅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黄秀梅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厦门精深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精深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16日